

北宿镇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、《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暂行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暂行办法》）和有关文件要求，现公布北宿镇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，北宿镇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和市政府关于贯彻实施《条例》的统一安排部署，积极、有序、稳妥地推进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。根据市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要求，我镇明确一名副科级领导和一名专职工作人员负责信息公开工作，并完善相关工作制度规范，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职责进一步明确、责任进一步落实。截止 2020 年底，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转正常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根据《条例》要求，我镇对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了梳理和编目，2020 年度共公开信息 108 条，其中政务公开 18 条，工作动态 54 条，通知公告 36 条。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三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

2020 年度，本单位不存在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。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
本年度办理结果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
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0	0	0	0	0	0	0
----------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

2020年度，本单位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而出现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或申诉情况。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建议和提案办理结果情况

2020年,北宿镇共承办市人大代表建议0件.。北宿镇共承办市政协委员提案1件,该建议如期办复,答复率100%,满意度100%

六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年，我镇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进步较明显，但也存在一些问题，主要是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和形式还有待进一步提高，重点领域的工作力度需要进一步加强，向社会主动公开信息的深度和广度有待于进一步拓展。

七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2021年，我镇将按照市委、市政府的要求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根据本单位的职能和工作特点，及时总结经验，争取在政府信息公开的数量、质量和形式上取得新进展，保证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，让政府信息更好地为市民服务。

北宿镇人民政府

2021年 1月 20 日